

轨交“禁食守则”知晓率不高

“吃韭菜饺子罚 500 元”系谣传

“达成共识”需时间 主要靠自觉

今年 1 月 1 日起,新版《上海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》正式实施,“乘客不得在列车车厢内饮食、大声喧哗”成为新加的条款。昨天是新守则实施的首个工作日,记者早、中、晚三个时段在轨交站采访发现,仍有众多乘客不知这条新规定,车厢内有不少乘客喝奶茶、吃快餐,甚至嗑瓜子。

昨天上午 7 时,轨交 6 号线上挤满上班族和学生族。在乘车时间抓紧吃早餐的乘客不少,有座位的乘客手拿蛋饼、面包等,吃得津津有味。

中午时分,记者在轨交 2 号线

南京西路站上了一趟列车。此时车厢较空,有乘客手拿大杯奶茶畅饮,还有人拿着快餐袋吃着薯条,香味在车厢蔓延。记者随后在列车上来回走了几遍,发现多节车厢内有乘客吃东西,甚至有人嗑瓜子、剥橘子。

傍晚,在轨交 2 号线世纪大道站,记者随机采访了 30 位乘客,其中半数知晓“禁食守则”并表示“支持”。不过,大部分乘客认为,“虽有‘守则’约束,但并非一概而论,如果乘客因特殊原因需要饮食,还是可以理解的,只要不影响他人、不污染环境。”也有乘客对于新规定

能否落实表示疑问:“希望具体的管理措施能跟上,不要让规定形同虚设。”

记者手记

一些媒体在报道“禁食守则”时称这是“禁食令”,地铁运营方相关负责人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解释,“禁食守则”的出台是为了车厢环境的整洁和地铁设备的维护,也是为了不影响其他乘客,倡导文明乘车。但这个规定并没有写入前段时间刚修订的上海市轨交管理条例,因此不具备法律的强制性。“守则”更多是从道德层面对乘客进行

约束,靠的是自觉,因此网上热传的“吃韭菜饺子最多可罚 500 元”也是谣传。此外,禁食范围仅限制在列车车厢,不含车站,这是考虑到部分群体的饮食需求。

记者注意到,地铁运营方已将新版“守则”张贴于部分车厢和车站,这几天官方微博也在滚动发帖,下一步还将制作视频在车厢内循环播放。通过多种渠道加大告知力度,让大家知晓并逐渐“达成共识”,从而主动放弃在列车车厢内饮食。这显然比一禁了之要柔性得多,当然,也需要更多的时间。

本报记者 左妍

豪华考究的楼房、错落有致的绿化,位于乳山路 505、506 弄的“上海滩花园洋房”本是高档居住地,如今却因“居改非”、群租等问题让业主闹心。昨天,部分业主给记者送来一份长达 3 页的列表,细数了每幢楼里的“居改非”和群租户,令业主不解的是,其中部分问题去年就已在媒体上曝光,为何有关部门至今没有行动?

婚纱馆幼儿园入驻

昨天下午,记者来到“上海滩花园洋房”,南北两片区分布在乳山路两侧。尽管小区有门禁系统,但基本形同虚设。记者根据网上搜索的一家婚纱馆信息,报上门牌号,保安便予以放行,不用登记。

在南区 21 号某居室,推门而入,宽敞的房间被改造成婚纱馆,眼前是巨大的穿衣镜和琳琅满目的礼服,看不出原先格局。

南区 30 号楼底楼是被业主举报的一家私人幼儿园。虽然大门上并未悬挂任何铭牌,但透过窗户还是能看到一些给小朋友用的柜子和玩具。绕到后门,花园平台已向外扩张,侵占数十平方米公共绿地,摆放着的大型滑梯、黑板等都暗示着这里并非单纯的住宅。居民告诉记者,平时天好的时候,成群结队的小朋友会在老师的带领下来到小区公共的游乐设施玩耍,但“老师”并不承认这里是“幼儿园”。

群租户令居民心烦

记者随后来到小区业委会办公室,闻讯赶来的业主纷纷抱怨:“小区良好的居住环境都被这些

高档住宅区竟成“高级办公楼”

“上海滩花园洋房”居改非、群租由来已久亟待整改



■ 婚纱馆内已看不出原先住房格局



■ 公共绿地被占,摆放游乐设施

左妍 摄

人破坏了。”业主告诉记者,除了这些比较明显的“居改非”外,更多的是隐蔽的公司。更让人气愤的是,有的楼内还开着律师事务

所,可谓“知法犯法”。“他们大门紧

闭,租户不配合,但你在网上一搜就知道了。”

北区 39 号楼金小姐反映,租户改变房屋结构,她也是受害者。

“楼上被二房东分成多个房间出

租,造了 4 个厕所多个厨房,不但打扰我休息,还可能会影响房屋结构。”金小姐说,晚上经常听到楼上的吵闹声,“我的卧室上面就是卫生间,每晚还有水声。”金小姐告诉记者,群租问题去年已被媒体曝光,之后她多次收到威胁短信,但近 1 年来情况仍然存在。

房管办称将会处理

小区所属的芸绮物业俞经理说,他们去年 11 月刚接管小区,业主投诉的问题或多或少和之前的物业有关。“这份居改非的名册上面有 30 多家都是之前就存在的,我们正在一家家约谈房东和租户,已逐步清退了几家。”俞先生坦言,前期小区门禁卡发放混乱,甚至有房产中介堂而皇之刷卡进入,他们接管后也觉得后续整改工作很难推进。“目前已经中断了这些‘居改非’的部分业务,如收快递、送外卖等,但我们物业的力量薄弱,还需要有关部门的介入。”

记者又致电该小区所属的洋泾房管办,负责人瞿先生说,他们也曾经过约谈群租房的房东、二房东,目前仍在沟通之中,但对于业主反映的“居改非”问题,还是最近才听说。对于小区里种种不尽如人意的现象,业主希望房管部门尽快前来管一管。对此,瞿先生答复称,已获悉相关情况,会和街道协商解决。

本报记者 左妍

突发新鲜事

热线:962288

微博爆料: t.xinmin.cn/baoliao

短信爆料 :02152928686

线索一旦采用即付酬金

看晚报 报好料 有礼到 45 位读者获赠酸奶

本报于去年 12 月 16 日-12 月 30 日推出“报料送礼征集令”活动,每天采用 3 条报料线索,除照常发放报料费外,还奖励每位报料人一箱蒙牛纯甄酸奶,直接配送到户。活动推出以来,读者反响热烈。15 天内,约有 1000 名读者通过拨打 962288 热线、登录新浪微博@新民晚报社会新闻、新民网上海滩微博,向本报报料。经过筛选,共有 45 位幸运读者获赠蒙牛纯甄酸奶。本报“报料有礼”活动今后将不定期举行,欢迎读者继续关注。

逸仙路仓库起火

本报讯(记者 曹文清)今天上午 9 时 30 分,逸仙路何家湾路附近一仓库起火,殃及左邻右里。

事发于逸仙路 1901 号一处联排仓库,过火面积大约 160 平方米。仓库负责人说,起火的是一家存放彩钢板的仓库,随后火蔓延到隔壁一间堆放广告牌的仓库。一名小伙平时负责看管仓库,起火时正在休息,闻到烟味后惊醒,随即紧急逃生,并未受伤。

接报后,消防部门出动八九辆消防车赶到现场扑救。1 小时后,明火基本被扑灭。

热线专递 >>>

【灯罩倾斜】

昨晚 11 时:读者刘先生来电反映,吴淞路近海宁路口一公交站点内,站牌上的灯罩倾斜 45 度,摇摇欲坠,如遇大风大雨,很可能砸下来伤到乘客。

房浩 整理

本报老报人朱燕云逝世

中共党员、新民晚报原群工组负责人、主任编辑朱燕云同志因病医治无效,于 2013 年 12 月 29 日 13 时 09 分不幸逝世,享年 82 岁。朱燕云同志在数十年的新闻工作中兢兢业业,为新民晚报的事业做出了可贵贡献。遵照本人遗愿,不举行遗体告别仪式。

粗心妈妈忘记元旦幼儿园放假 三岁儿子“被上学”差一点走失

本报讯(记者 陈浩)前天,一名 3 岁多的男孩在街头“流浪”。他的父母在哪里? 原来,粗心的妈妈送他去幼儿园,却忘了那天是元旦,幼儿园放假,结果把孩子“丢”在了马路上。

前天上午,“警民直通车-上海”发布一则寻人微博:“江桥地区黄家花园路靖远路附近发现一走失儿童……请大家帮忙寻找孩子的父母!”帖子引发大量网友转发。

记者从嘉定区封浜派出所陈警官处了解到,当天上午 9 时 10 分,警方接报在黄家花园路 205 号街边发现一

名迷路男孩,身穿黄色上衣,黑裤黑鞋。民警将孩子带至派出所安置,经再三询问,男孩自称姓冯,母亲姓黄。但警方走访和查询失踪人员名单,一时没有结果。

下午 2 时许,突然有一对夫妻来到封浜派出所,称自己家的孩子不见了,要报失踪。

原来,这对夫妻是个体户,当天,母亲驾车送孩子到黄家花园路曹安公路附近一家幼儿园上学,她像往常一样,孩子一下车,即启动车子驶离了。哪想元旦幼儿园休息,大门紧锁,门口也不

见保安人员,孩子无门可入,便沿着黄家花园路一路游荡。1 个小时后,孩子走至 1 公里开外的靖远路附近时,被热心市民发现并报警。下午,这对夫妻家里来了客人,说起孩子在幼儿园,客人十分惊讶:“今天是元旦,不是休息吗?”妈妈这才发觉大事不妙,赶紧到幼儿园寻找,却没找到孩子,随后和丈夫一起赶到派出所报案。

民警批评了这名妈妈“太粗心”,同时第一时间通过微博将孩子已经和家人团聚的信息告知广大网友,让大家放心。

中福 39 届海上书画名家现场笔会

庆新年特邀周道南、陈应时、陈志明、姚菊英、黄雨金、钱沛云、何承爵、何承锡、周京生、许艺城、刘汇茗、纪康金、胡敬礼、江文浩、庞先强、苏正荣、陆金英、解鹏、胡昌恩、张庆德、宗炳春、沈培鑫、陆志芳、马金龙、李继石等海上实力派书画名家现场挥毫泼墨(排名不分先后)。并展韩敏、韩伍、刘小晴等名家部分作品。

本次活动为爱好者提供一次学习交流、收藏书画真品的良机,参观免费。(赠周京生绘马年台历、书画册 50 本)

时间: 1 月 4-5 日(周六、日)10:00-17:00
地址: 福州路 542 号中福古玩城一楼大厅(浙江路口)
主办: 上海中福古玩城 电话: 13020109585
承办: 上海兴仁艺术品有限公司